公司代码:600160　　公司简称:巨化股份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元(含税)。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699,746,0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93,944,137.82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巨化股份	60016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荣明	朱丽
电话	0570-3091997	0570-3091704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jhgfwxm3091997@126.com	zhuli@juhua.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431,151,330.75	38,208,012,673.28	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58,688,269.76	20,432,751,803.12	7.9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340,133,500.18	13,331,461,429.24	0.07
利润总额	3,452,282,891.39	2,607,041,814.18	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0,249,394.52	2,050,820,025.28	2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7,354,838.66	2,026,051,219.71	2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548,347.76	2,665,670,072.93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5	10.86	增加1.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2	0.760	29.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2	0.760	29.2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1,6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0	1,422,780,31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0	43,286,765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34,406,201	0	无	0
上海紫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紫阁骏益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30,667,890	0	无	0
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23,854,178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4	17,223,540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3,825,096	0	无	0
郑文宝	境内自然人	0.45	12,040,214	0	无	0
王咏梅	境内自然人	0.44	11,999,474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25	6,804,6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60　证券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47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50,249,394.5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4,634,357.01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其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86,971,938.42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元(含税)。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699,746,0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93,944,137.82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41%。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2026年5月15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和实施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兼顾公司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结合公司实际,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60　证券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4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届二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12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后,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其他披露事项"。

三、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的总股份数为2,699,746,081股,以此计算,2026年半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593,944,137.82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41%。

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临2026-47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半年度存款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周黎旸、韩金铭、任向欣、唐顺良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该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采用逐项表决,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以下制度:

1、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2、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3、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规定》

4、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5、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及举报投诉管理办法》

以上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88055　　公司简称:龙腾光电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龙腾光电	688055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志承	朱莉
电话	0512-57278888	0512-57278888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开发区龙腾路1号	江苏省昆山开发区龙腾路1号
电子信箱	Ltdmb@ivo.com.cn	Ltdmb@ivo.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662,666,650.52	6,710,800,891.52	-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88,837,857.86	4,079,563,967.25	-4.6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7,577,718.81	1,289,473,040.29	-25.74
利润总额	-204,228,945.10	-152,018,418.3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014,931.67	-121,150,606.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830,351.15	-123,230,063.5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8,590.71	181,144,378.37	-8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	-2.87	减少1.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3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36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6	7.67	增加1.09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7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90	1,530,000,000	0	0	无	0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43.72	1,457,220,0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3	10,960,687	0	0	无	0
聂鹏举	境内自然人	0.22	7,236,507	0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09	2,872,187	0	0	无	0
余汉清	境内自然人	0.07	2,389,522	0	0	无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07	2,226,120	0	0	无	0
王会顺	境内自然人	0.06	2,126,988	0	0	无	0
张兰兰	境内自然人	0.05	1,560,000	0	0	无	0
张燕荣	境内自然人	0.04	1,307,32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55　证券简称:龙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2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20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第20号》的相关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的日期

财政部于2026年6月4日发布《解释第20号》,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20号》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55　证券简称:龙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1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经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期末余额
一、信用减值准备	404.33	15.24	58.83	-3.61	357.14
其中:应收账款	243.99	-	53.42	-3.64	186.92
其他应收款	160.35	15.24	5.41	0.03	170.22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102.63	8,682.28	3,907.24	-1.32	16,876.3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26	-	7.98	-	123.28
合计	12,638.22	8,697.52	3,974.05	-4.93	17,356.76

注: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公司2026年6月30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16,876.34万元,其中2025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12,102.63万元,2026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8,682.28万元,转回、转销或核销为3,907.24万元,2026年半年度公司存货减值损失影响利润总额合计为-4,775.04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1、坏账准备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并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上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697.52万元,转回、转销或核销合计3,974.05万元,减值损失共影响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4,723.47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能够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

四、其他说明

本公告所载2026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3836　　公司简称:海程邦达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程邦达	60383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晨	苏春暖
电话	0532-85759915	0532-85759915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6号华润大厦B座10层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6号华润大厦B座10层
电子信箱	zhengquan@bondex.com.cn	zhengquan@bondex.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07,811,938.88	3,424,166,198.26	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8,487,208.67	1,742,439,344.23	-0.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81,423,232.06	4,224,005,157.20	17.93
利润总额	78,423,277.94	40,545,997.94	9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01,889.20	17,915,492.38	18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62,952.01	6,905,957.14	64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84,123.48	52,401,733.49	-497.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0.99	增加1.9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6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6	2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4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唐海	境内自然人	26.54	75,960,000	0	质押	11,692,800
宁波泛瑞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23	75,082,539	0	无	
青岛恒达斯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5	10,738,000	0	无	
王希平	境内自然人	2.91	8,332,940	0	无	
青岛华正德商务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5,538,231	0	无	
张晓燕	境内自然人	1.33	3,799,040	0	无	
青岛海睿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3,251,500	0	无	
杨承德	境内自然人	0.76	2,180,000	0	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1,287,660	0	无	
韦俊荣	境内自然人	0.42	1,209,6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唐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海在泛瑞达、恒达斯邦、华正德担任GP。唐海、泛瑞达、恒达斯邦、华正德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回购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未在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2026年6月30日,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8%。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78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运营发展需要,公司计划新增安徽安庆、新加坡、泰国为募投项目"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
-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实施方式等。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3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验资专项账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状态
1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23,988.48	23,988.48	15,450.11	已结项
2	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2,373.49	24,267.31	6,136.51	进行中
3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7,019.93	5,087.45	2,304.25	进行中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35.42	25,035.42	25,035.42	已结项
合计		78,417.33	78,378.66	48,926.29	

注:1、"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节余募集资金9,333.60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1,177.85万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为24,267.31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包含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3、"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为5,087.45万元,调整后超出所需募集资金的节余部分2,555.02万元全部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情况

(一)新增实施地点情况

公司本次拟增加安徽安庆、新加坡、泰国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之外,募投项目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不发生变化。

项目名称	租赁类型	变更情况	实施地点
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普通仓库	变更前	常州、东莞、广州、深圳、杭州、金华、济南、青岛、上海、芜湖、武汉、郑州、比利时
		变更后	常州、东莞、广州、深圳、杭州、金华、济南、青岛、上海、芜湖、武汉、郑州、安庆、比利时、新加坡、泰国

(二)新增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作为跨境物流服务企业,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全链路标准化物流产品及定制化行业供应链解决方案。公司客户群体具有行业多样性、规模差异性、需求多元化以及地域分布广泛等特征,物流配达时效、定制化服务质量与网络覆盖范围是衡量物流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结合公司聚焦"中国—东南亚—北美"主通道、加速东南亚及国内重点区域网络布局的中长期战略,以及业务拓展实际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拟增加安庆、新加坡、泰国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实施地点,是公司结合市场客户需求及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公司更为灵活地配置资源、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该项目的整体执行效能。本次增加实施地点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持续加强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与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以切实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是公司结合市场客户需求及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实施地点。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76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运营发展需要,新增安徽安庆、新加坡、泰国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36